

合肥骆岗生态公园市政配套预留工程黄河路站绿化工程项目中标 候选人公示

一、项目相关情况

项目名称：合肥骆岗生态公园市政配套预留工程黄河路站绿化工程

项目编号：2023BBBGZ00079

招标（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招标（采购）公告发布日期：2023年08月10日

开标（采购）日期：2023年08月31日

合肥骆岗生态公园市政配套预留工程黄河路站绿化工程项目中标候选人结果公示如下：

第一中标（成交）候选人名称：河南江海园林绿化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河南省信阳市潢川县白店乡龚营村孔小庄020号

投标报价：人民币 柒佰叁拾柒万陆仟零贰拾肆元陆角伍分（7376024.65 元）

质量：合格

工期：150天

备注说明：详见附件

第二中标（成交）候选人名称：无

主要中标或者成交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合肥骆岗生态公园市政配套预留工程黄河路站绿化工程一批

招标（采购）人名称：合肥市包河区农林水务局

地址：合肥市包河区包河大道118号

联系人：吴昊

联系方式：0551-63357570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合肥包河公共资源交易有限公司

地址：合肥市包河区花园大道与吉林路交口以南滨湖卓越城文华园一期七号楼

项目负责人：王寅琦 联系电话：0551-66220391

公示期：2023年09月01日至2023年09月04日17时30分

若投标人对上述结果有异议，可在公示期内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在线提出或以其他书面形式在工作时间（周一至周五，上午9:00-12:00，下午13:30-17:30，节假日休息）向合肥包河公共资源交易有限公司提出异议，异议材料递交地址：合肥市包河区花园大道与吉林路交口以南滨湖卓越城文华园一期七号楼，联系人：鲍工，联系电话：0551-66220386。

若投标人对异议处理有异议的，可在规定时间内通过网上投诉系统或以书面形式向合肥市包河区财政

局提出投诉，联系人：张国，联系电话：0551-63357533、63357536。

二、异议提起的条件及不予受理的情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现将异议提起的条件及不予受理的情形告知如下：

（一）异议应以书面形式实名提出，书面异议材料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 1、异议人的名称、地址、有效联系方式；
- 2、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号（如有）；
- 3、被异议人名称；
- 4、具体的异议事项、基本事实及必要的证明材料；
- 5、明确的请求及主张；
- 6、提起异议的日期。

异议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需有委托授权书）签字并加盖公章。

异议人需要修改、补充异议材料的，应当在异议期内提交修改或补充材料。

（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受理：

- 1、提起异议的主体不是所异议项目投标人的；
- 2、提起异议的时间超过规定时限的；
- 3、异议材料不完整的；
- 4、异议事项含有主观猜测等内容且未提供有效线索、难以查证的；
- 5、对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详细内容异议，无法提供合法来源渠道的；
- 6、异议事项已进入投诉处理、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程序的。

特此公告。

合肥包河公共资源交易有限公司

2023年09月01日